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TIME INFRASTRUCTURE HOLDINGS LIMITED

太益控股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686)

於二零一零年六月二十四日舉行股東週年大會之投票結果

本公司董事會欣然宣佈於二零一零年六月二十四日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所有載列於日期為二零一零年四月二十九日之股東週年大會通告之決議案均以投票方式表決並已獲正式通過。

謹此提述太益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於二零一零年四月二十九日所刊發之通函及日期為二零一零年四月二十九日之股東週年大會通告(「股東週年大會通告」)。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本公司佈內所使用之詞彙與通函內所用者具有相同。

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宣佈於二零一零年六月二十四日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上，股東週年大會主席要求就股東週年大會通告內載列所有提呈之決議案以投票方式進行。

投票結果

董事會欣然宣佈，所有提呈之決議案已於股東週年大會上獲得股東以投票方式表決正式通過。投票結果載列如下：

* 僅供識別

普通決議案		票數(概約%)	
		贊成	反對
1.	省覽及考慮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經審核財務報表，董事會及核數師報告。	134,871,393 (99.9985%)	2,000 (0.0015%)
2.	(甲) 重選黃光隆先生為董事。	134,871,393 (99.9985%)	2,000 (0.0015%)
	(乙) 重選林浩輝先生為董事。	134,871,393 (99.9985%)	2,000 (0.0015%)
	(丙) 重選盧華基先生為董事。	134,871,393 (99.9985%)	2,000 (0.0015%)
	(丁) 授權董事會釐訂董事之酬金。	134,871,393 (99.9985%)	2,000 (0.0015%)
3.	委任德豪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為本公司核數師並授權董事局釐定他們的酬金。	134,871,393 (99.9985%)	2,000 (0.0015%)
4.	(甲) 授予董事發行、配發及以其他方式處理本公司證券之一般授權。	134,871,393 (99.9985%)	2,000 (0.0015%)
	(乙) 授予董事購回本公司證券之一般授權。	134,871,393 (99.9985%)	2,000 (0.0015%)
	(丙) 待第四(甲)及第四(乙)項決議案獲通過後，擴大第四(甲)項決議案授予之一般授權，將根據第四(乙)項決議案授予一般授權購回之股份加入其中。	134,871,393 (99.9985%)	2,000 (0.0015%)
鑑於超過50%之票數均贊成以上各項決議案，故全部決議案均獲正式通過為本公司普通決議案。			

於二零一零年股東週年大會當日，賦予持有人權利出席大會並於會上就上述決議案投贊成或反對票之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為267,327,393股。未有任何股東於二零一零年股東週年大會上就提呈之決議案進行投票時，受到任何限制。

本公司之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聯合證券登記有限公司於二零一零年股東週年大會上擔任投票表決之監察員。

承董事會命

Time Infrastructure Holdings Limited

公司秘書

梁玉麟

香港，二零一零年六月二十四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黃柏霖先生(主席)、林夏陽女士(行政總裁)、黃光隆先生、林浩輝先生及顧志豪先生，而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為陳嘉齡先生、盧華基先生及程國豪先生。